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温政办机〔2015〕27号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温州市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耗材采购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有关单位：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机制的意见》（浙政办发〔2015〕57号）精神，为切实加强全市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及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的领导，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温州市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耗材采购工作领导小组。现将成员名单公布如下：

组 长：郑朝阳

副组长：叶世强、程锦国

成 员：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人力社保局、市法制办、市市场监管局、市审管办、温州医科大学分管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生计生委，程锦国兼办公室主任，蔡文云、赵新华、吴尚斌为办公室副主任。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11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11月13日印发
